#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5-006

##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中工国际 | 股票代码 | 002051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春燕 | 孟宁 | |
| 电话 | 010-82688606 | 010-82688653 | |
| 传真 | 010-82688582 | 010-82688582 | |
| 电子信箱 | 002051@camce.cn | 002051@camce.cn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2014年 | 201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2年 |
|---|---|---|---|---|
| 营业收入(元) | 9,532,877,480.09 | 9,235,717,731.38 | 3.22% | 10,154,429,389.4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866,772,496.62 | 718,476,718.04 | 20.64% | 634,968,084.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857,666,256.87 | 727,067,433.21 | 17.96% | 629,092,446.8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408,940,474.41 | 968,247,522.97 | -57.76% | 913,381,517.3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13 | 0.94 | 20.21% | 0.9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13 | 0.94 | 20.21% | 0.9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39% | 16.11% | 1.28% | 23.02% |
| | 2014年末 | 201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2年末 |
| 总资产(元) | 17,900,024,906.89 | 16,502,730,828.37 | 8.47% | 17,198,676,062.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5,303,992,578.10 | 4,681,759,972.66 | 13.29% | 4,239,239,352.74 |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24,858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32,498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58.01% | 448,835,202 | 0 |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 其他 | 1.51% | 11,688,888 | 0 | |
|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99% | 7,689,099 | 0 | |
|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90% | 6,989,379 | 0 | |
|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81% | 6,280,302 | 0 | |
|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 其他 | 0.77% | 5,976,754 | 0 | |
| 中元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 | 国有法人 | 0.75% | 5,803,200 | 0 | |
|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 境外法人 | 0.61% | 4,749,775 | 0 |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 其他 | 0.52% | 4,007,373 | 0 | |
| 嘉实周期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2% | 4,002,814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中元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上述2名股东合计持有45,463.84万股,占58.76%,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同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管理的基金,合计持有1,569.63万股,占2.03%,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 |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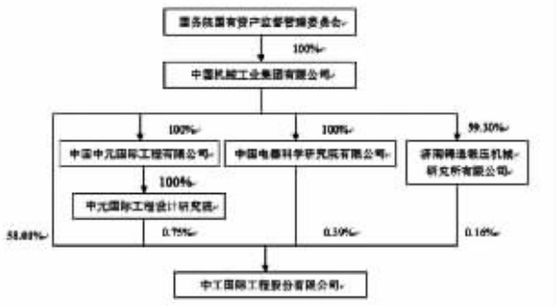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发达经济体走势出现分化,新兴经济体发展放缓。公司所在大部分市场需求依然活跃,政府主管部门对“走出去”业务的政策支持力度不减,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条件,同时,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和局部地区的安全局势与政治外交局势的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经营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新签合同额32.07亿美元,在手合同余额82.87亿美元,为公司经营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①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项目管理体系的要求规范运作,强化管理,密切关注项目进展,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在海外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报告期内共有5个项目实现竣工验收,分别为:安哥拉隆格农场项目、印度尼西亚三林糖厂项目、肯尼亚城市电网改造项目二期、厄瓜多尔医疗设备供货及急救中心建设项目和古巴圣斯皮里图斯变电站项目。

报告期重大在执行项目进展情况:斯里兰卡延河灌溉项目正式启动,设计及土建相关工作已经开始。安哥拉卡玛库巴农场项目已完成全部设备采购和发运,完成了主场部、加工区土建施工及设备安装工作。安哥拉古印巴农场项目已开始地质勘查、土建、开垦和第一季的试种工作。孟加拉帕德玛水厂项目已开始铸铁管道的生产,完成了4批次新型铸铁管道的发运。赞比亚穆巴拉-纳孔德公路建设项目一标段完成了21公里的全路面施工,箱涵全部完成,二标段土方工作已展开,水稳层完成约5公里。玻利维亚圣布埃纳文图拉糖厂项目土建总体完成过半,公司克服了洪水和雨季影响,规划了重点抢工区,保障了按计划施工。委内瑞拉比西亚火电站项目单循环两台机组已移交业主,2015年1月联合循环机组成功并网发电。委内瑞拉农副产品加工设备制造厂工业园项目设计、采购工作全部完成,施工已大部分完成。委内瑞拉社会主义农业综合发展项目群除委内瑞拉皮里度-贝塞拉综合农业项目已竣工外,其余委内瑞拉第斯那托斯农业综合发展项目二期、委内瑞拉瓜里科河灌溉系统修复扩建工程(三期三段)、委内瑞拉奥里诺科三角洲农业综合发展项目已进入收尾阶段。厄瓜多尔瓜亚斯省蒙特西娜依医院建设项目、厄瓜多尔瓜亚斯省索夫拉瓜医院建设项目主体结构已封顶,进入砌体和安装施工阶段;厄瓜多尔马纳维省波多维耶霍医院建设项目主体结构完成过半;厄瓜多尔埃斯梅拉达斯医院建设项目开始进行主体结构施工。玻利维亚蒙特罗-布洛布洛铁路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已完成过半,各项施工准备正加紧进行。尼加拉瓜米拉玛尔油料分配厂(陆地部分)项目管廊及阀门站土建已完成,自采设备已经到场,主要建筑物主体钢结构完成,开始安装屋面和砌墙。白俄罗斯纸浆厂项目设计工作、设备材料采购及主体结构施工基本完成,土建基础验收完成并交付安装。蒙古扎门乌德基础设施改善项目土建工作及设备采购工作已完成,安装工作正在开展。

除上述重大执行项目外,公司在执行的还有一些中小型项目,总体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5.3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2%;实现营业利润95,664.0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87%;实现利润总额96,815.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677.2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64%,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各项在执行项目进展顺利。

②市场拓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市场开发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新签合同额32.07亿美元,主要签约项目包括几内亚科纳克里自治港东区扩建项目、斯里兰卡南部调水项目、乌兹别克PVC生产综合体建设项目、尼泊尔博卡拉国际机场项目、俄罗斯水泥厂改造项目、乌兹别克斯坦阿汉加兰水泥厂改造项目、赞比亚粮仓建设三期项目等。

报告期内公司生效合同额11.69亿美元,截止报告期末在手合同余额累计为82.87亿美元。

③业务转型升级稳步进行

海外投资一直是落实公司产业升级战略的重中之重。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投资业务的管理,进一步梳理了投资业务发展思路,开展了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促进了投资管理能力的提升,为投资业务的良性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公司第一个海外投资项目——老挝万象滨河综合开发项目(推广名为“万象新世界”)按计划正常展开建设与销售工作。老挝琅勃拉邦酒店项目前期工作已经启动。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琅勃拉邦西南10平方公里土地的特许经营权,该地块项目与万象新世界项目、琅勃拉邦酒店项目形成规模效应,使公司在老挝力至整个东南亚的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中国——白俄罗斯工业园区项目的建设和招商工作取得重大进展。为确保园区建设、融资等工作顺利执行,各投资方将中白工业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增至7,000万美元。增资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0%,成为最大股东;中工国际持股比例降至17.14%,为中方第二大股东。2015年,项目起步区建设将全面展开。招商方面,中白工业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内多家大型企业签署了入园协议或投资意向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理顺了加拿大普康控股(阿尔伯塔)有限公司管理架构,强化了对该公司的管理,继续围绕“三相联动”战略,跟踪矿业投资项目。

国内投资方面,成都、郑州两个污水处理厂顺利完成经营指标。成都平安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建设如期完工,并于2014年12月进入正式运行。新产业方面,作为水务环保技术平台的北京沃特尔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方发展呈现良好势头,技术研发水平持续提高。该公司与华能国际签订了国内首个正渗透技术处理脱硫废水零排放合同,标志着正渗透技术的成功落地。国内首个正渗透技术“工业废水零排放和海水淡化及综合利用实验室”正式揭牌,在黄骅的海水淡化中试基地已正式开始试验研究。

贸易业务方面,公司坚持控制风险,积极寻求新的业务模式,探索工程承包项目产品的回购和包销事宜。报告期内,在上海自贸区成立子公司中工资源贸易有限公司,为贸易业务建立了新的国际化平台。

④启动体制机制改革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体制机制改革,在各区域同步推行事业部改革,在业绩考核、授权、薪酬激励机制等方面进行了大幅改革,有效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⑤项目管理持续优化

公司从前期策划、在执行项目风险监控、采购、合作伙伴管理等方面加强项目管理,项目成本控制效果明显,执行风险有效降低。公司不断完善项目信息管理系统,实用性明显提高。

⑥持续打造人力资本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各项管理制度;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工作,加强了对骨干员工的激励力度;及时确定合理的人才培养措施,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公司采用多种形式,组织开展了多层次的专业培训,有效地提升了员工的业务能力。

(2)主营业务分析

①收入

| 项目 | 2014年 | 2013年 | 同比增减(%) |
|---|---|---|---|
| 工程承包与成套设备 | 9,268,951,689.44 | 8,965,446,227.26 | 3.39% |
| 国内外贸易 | 257,494,402.57 | 261,006,768.36 | -1.35% |
| 合计 | 9,526,446,092.01 | 9,226,452,995.62 | 3.25% |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 |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 5,740,089,710.15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60.21% |

②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 行业分类 | 项目 | 2014年 | | 2013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工程承包与成套设备 | | 7,658,725,731.87 | 97.31% | 7,395,355,898.98 | 97.01% | 3.56% |
| 国内外贸易 | | 210,995,426.74 | 2.68% | 227,065,890.41 | 2.98% | -7.08% |
| 合计 | | 7,869,721,158.61 | 99.99% | 7,622,421,789.39 | 99.99% | 3.24% |

产品分类

单位:元

| 产品分类 | 项目 | 2014年 | | 2013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工程承包与成套设备 | | 7,658,725,731.87 | 97.31% | 7,395,355,898.98 | 97.01% | 3.56% |
| 国内外贸易 | | 210,995,426.74 | 2.68% | 227,065,890.41 | 2.98% | -7.08% |
| 合计 | | 7,869,721,158.61 | 99.99% | 7,622,421,789.39 | 99.99% | 3.24% |

说明

报告期公司各项目的营业成本构成未发生显著变化。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 |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 875,892,932.19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34.47%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10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的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对涉及的业务核算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2014年度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有关内容详见2014年10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印度橄榄咨询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工国际基建(印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公司持股51.00%。经营范围为进出口贸易、工程咨询和承包项目开发。

2、与上年相比本年减少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2014年8月,中白工业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明斯克州执行委员会增资333万美元,该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美元增至1,333万美元,公司持股比例降至45.00%,不再具有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5年2月,该公司注册资本由1,333万美元增加至7,000万美元,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2,800万美元,明斯克州执行委员会增资2,267万美元,中工国际增资600万美元。增资后,中工国际持股比例从45%降至17.14%。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5年1-3月份经营业绩的预计

| | | | |
|---|---|---|---|
|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 -25.00% | 至 | 0.00% |
|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 14,036.12 | 至 | 18,714.83 |
|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18,714.83 | | |
|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 因公司在执行项目一季度可结算的工程量较少,预计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 | |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5-005

##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0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日上午9:00在公司16层第一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六名,董事骆家马龙 因工作原因,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孙伯淮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出席会议的董事占董事总数的100%。四名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罗艳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孙伯淮、王化成、王德成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财务决算报告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实现利润总额968,153,542.43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66,772,496.62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1,463,444,665.95元,提取10%法定公积金146,344,466.6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80,957,435.94元,减去2014年已分配现金股利191,160,833.70元和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127,440,555.00元,减去本期公司合并范围变化导致留存收益直接减少2,718,556.56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380,065,520.70元。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73,738,8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年度。

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可能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利润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5、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职业字 [2015]7017-1号)。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09号公告。

8、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年)》。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制定的《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年)》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股东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竞争环境、行业特点、发展战略及阶段等各方面因素的基础上,制定了对投资者连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与规划,重视现金分红,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年)》。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年)》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经营计划,2015年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汇丰银行北京分行、华夏银行、大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19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开立银行保函、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相关的文件。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中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资金综合管理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07号公告。该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1、董事骆家马龙 因在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表决,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合作协议〉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08号公告。该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1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15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预计审计费用为80万元。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15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1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高管人员考核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中工国际高管人员年薪管理办法》和公司2014年度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管人员2014年度的工作进行了考核,考核结果符合公司经营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对高管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以鼓励其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的规定,可以更好地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业尽责。

14、董事骆家马龙 因在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表决,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09号公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15、董事骆家马龙 因在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表决,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国机资本公司(筹)的关联交易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10号公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16、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中工国际尼泊尔分公司的议案》。分公司名称拟定为“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尼泊尔分公司”(China CAMC Engineering Co., Ltd. Nepal Branch)。经营范围:工程承包、投资和贸易。分公司注册地点和办公地点为加德满都。

17、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工国际(加拿大)有限公司继续为控股子公司加拿大普康控股 (阿尔伯塔) 有限公司3,000万加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11号公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18、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工资源贸易有限公司2亿元人民币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12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19、公司董事罗艳、赵立志、张春燕为《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13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工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事宜。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而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①原《公司章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3,738,834元。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3,418,434元。

②原《公司章程》: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73,738,834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773,738,834股。

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73,418,434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773,418,434股。

(2)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修改《公司章程》中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部分内容如下:

①原《公司章程》: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修改为:

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②原《公司章程》:

第八十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修改为:

第八十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

2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葛长银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葛长银先生自连续任职公司独立董事六年期满离任已超过一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规定。鉴于葛长银先生丰富的会计、税收专业知识和严谨的工作态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葛长银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自2013年5月21日离任至今,葛长银先生无买卖中工国际股票的情况。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1)本次提名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葛长银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具备担任独立董事所应具有的独立性,拥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2)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3)同意将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见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

2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5-014号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葛长银先生:52岁,大学本科学历,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历任中国农业大学管理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会计系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兼任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葛长银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中工国际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5-007

##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中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资金综合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为了合理安排资金结构、最大限度的有效管理公司资金,在严格控制各类风险、保证资金具有适当流动性的前提下,争取较高的资金收益,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的议案》,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资金综合管理额度的议案》,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决定或授权公司总经理决定相关投资方案并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4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1—005号公告、2011年10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11—047号公告。

2014年11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资产管理公司的议案》,公司设立中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工投资”)作为兼具投融资和资产管理功能的综合型平台,并于2015年1月办理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为充分利用中工投资的资金资产管理功能,公司拟在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委托中工投资进行资金综合管理。

2、董事会审议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于2015年4月2日召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中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资金综合管理的议案》。本次交易将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介绍

名称:中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11层1107室

法定代表人:罗艳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1月4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出租办公用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相互关系:中工投资为中工国际的全资子公司。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工国际持有100%股权。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充分利用中工投资的资金资产管理功能,中工国际拟与中工投资签署托管协议,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在中工国际股东大会批准的资金综合管理范围内,将部分短期闲置资金委托中工投资管理。

中工投资在经营范围内对中工国际托管资金进行综合管理,资金综合管理的产品范围、产品期限、资金额度和资金来源严格控制在中工国际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

四、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委托中工投资进行资金综合管理的目的是为了充分利用中工投资的资金资产管理功能,在严格控制各类风险、保证资金具有适当流动性的前提下争取较高的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5-008

##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合作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充分利用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机财务公司”)的金融专业优势、金融资源优势,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2年9月与国机财务公司签署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有效期三年,即将到期。

鉴于双方合作良好,公司拟续签《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服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金融服务合作协议》”)。为加深双方合作范围,拓展双方业务合作空间,拟对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由于国机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骆家马龙 因在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表决,其他6位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3位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企业名称: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家俊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的净资产: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4年度利润总额为16,922.